

启东市 2022 年政府预算（草案）说明

一、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2020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23.3 亿元，年末余额为 207.9 亿元。加 2021 年省下达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26.8 亿元，2021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50.1 亿元，年末余额为 224.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10.2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14.5 亿元。

2021 年省下达我市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26.8 亿元，已纳入调整后预算。其中：一般债券 1.1 亿元，主要用于中央河贯通、汇龙小学及实验小学新城校区建设等 9 个项目；专项债券 25.7 亿元，主要用于棚户区 and 老旧小区改造、港口建设、区域供水、高标准农田建设等 20 个项目。

2021 年省下达我市再融资债券 20.7 亿元（一般债券 11.7 亿元、专项债券 9.0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的 2016 年发行的 5 年期地方政府债券和 2018 年发行的 3 年期地方政府债券。

2021 年全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 124.6 亿元，加 2022 年预计省下达我市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 2 亿元，2022 年全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 126.6 亿元，预计年末余额为 109.9 亿元。2021 年全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125.5 亿元，加 2022 年预计省下达我市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 25 亿元，2022 年全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150.5 亿元，预计年末余额为 137.5 亿元。综上，预计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

额合计为 277.1 亿元，预计年末余额合计为 247.4 亿元。

二、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对镇乡、园区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 15.9 亿元。其中：对镇乡、园区一般性转移支付 15.9 亿元，（1）财力补助 13.4 亿元，（2）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2.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没有安排对镇乡和园区的专项转移支付，安排的一般性转移支付足以保障镇乡和园区的“三保”需求。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没有安排镇乡园区转移支付。

三、“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合计 239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1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3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25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80 万元），比上年下降 0.5%；公务接待费（国内接待费）717 万元，比上年下降 1.4%。会议费 1221 万元，比上年下降 8.9%；培训费 2563 万元，比上年下降 2.0%。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下降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市委十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严控相关费用支出。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根据《启东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出台完善绩效管理实施细则、操作规程等管理制度，通过绩效管理业务培训，不断强化各单位绩效管理意识，提高各单位的绩效管理水平。

（二）做好年初绩效申报工作，督促 159 个部门预算单位做好绩效申报工作，对部门预算申报的所有项目支出，各单位必须先进行事前绩效评估，方可进入项目库，否则部门预算不予安排，为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提供科学依据。

（三）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工作。组织各预算单位开展上一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工作，将所有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范围，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进各单位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

（四）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绩效管理相关文件要求，今年要求各预算单位把所有项目支出纳入绩效自评范围，实现项目支出自评全覆盖，其中对 500 万以上的重点项目自评材料报财政部门，财监科对单位遇到的问题答疑解惑，辅导各预算单位完成项目自评价报告。

（五）开展市级预算项目绩效再评价。在各单位开展部门预算绩效项目自评价的基础上我们选择部分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绩效再评价。具体项目由各业务主管科室根据项目的类别、大小等情况确定，确定了 1 个部门整体支出项目、6 个重点项目支出作为再评价项目，涉及金额达 5.98 亿元，将再评价结果向人大、政府汇报，针对再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请有关单位提出整改方案，提高资金使用效益。